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为更加真实、准确反映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 2024 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以及对所有投资形成的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拟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6,046.2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资产范围	本年计提金额 (万元)	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一	信用减值损失：	3,824.79	13.09%
1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7.40	-0.40%
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42.69	13.50%
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73	-0.03%
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9.23	0.03%
二	存货跌价损失	1,586.75	5.43%
三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08.42	-1.06%
四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1.90	1.44%
五	固定资产清理减值损失	148.63	0.51%
六	商誉减值损失	372.59	1.28%
合计		6,046.24	20.70%

（注：本表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不符的，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负数表示冲回的损失）

本年所计提资产的减值损失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损失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应收款项，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较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和财务公司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供电款组合	本组合为电力销售业务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政府、押金、员工借款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政府补助、员工备用金借款、代垫的员工社保公积金等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2）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损失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损失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3、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参照上文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方法。

4、长期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局会议审议。

（二）董事局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减值损失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后，公司财务报告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相关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四、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 2024 年利润总额 6,046.24 万元。

五、备查文件

- （一）第十一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 20250414 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5 年 4 月 28 日